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上午 9: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穆建华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以书面及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 2021 年度预计为所属子公司担保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关联董事徐福根回避表决。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福鞍股份关于 2021 年度预计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做出修订。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拟为：

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进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黑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汽轮机及辅机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加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业设计服务，**检验检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本次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备案及营业范围的变更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审议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会议具体内容以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审议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